

# 江苏省质量协会文件

苏质协[2019]7号

## 关于印发《江苏省质量协会团体标准 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和国家标准化  
管理委员会、民政部制定的《团体标准管理规定》（国标委  
联[2019]1号）等文件精神，我会制定了《江苏省质量协会  
团体标准管理办法（试行）》。现将管理办法进行公布，特此  
通知。

附件：江苏省质量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试行）

江苏省质量协会

2019年9月18日



# 江苏省质量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试行）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推动质量管理领域技术进步和管理进步，促进质量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团体标准管理规定》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的团体标准，是指由江苏省质量协会（以下简称协会）根据市场和创新需求，组织有关会员单位提出并制定，由协会组织审查和发布的自愿性标准。

**第三条** 协会团体标准的制修订和实施接受国家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和行业行政主管部门的指导和监督。

**第四条** 团体标准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并与现行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保持一致，优先在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领域制定团体标准，并鼓励制定严于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团体标准。

**第五条** 江苏省质量协会负责团体标准的管理，统一管理协会团体标准的制修订和实施。协会质量研究专业委员会负责团体标准日常管理工作，负责受理团体标准的申报、立项，组织标准编写、征求意见、送审和报批前的审查复核，以及团体标准的评审和发布等相关事务，开展团体标准的宣贯、推广和实施。

**第六条** 江苏省质量协会团体标准的制定和实施适用于本办法。

## 第二章 团体标准制修订

**第七条** 协会团体标准的制修订工作包括：立项、起草、征求意见、审查、批准、发布、宣贯、实施和复审等。

**第八条** 团体标准制订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 (一) 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没有覆盖到的领域；
- (二) 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可细化或可补充的部分，可以明确的具体技术措施；
- (三) 利用自主创新技术制订的专业标准；
- (四) 涉及评估、评价、认定以及基础方法和技术规范等；
- (五) 为满足市场和创新需要。

#### **第九条 团体标准提案的提出和立项：**

- (一) 由会员单位联合 3 家及以上单位提出的团体标准提案；
- (二) 协会根据行业发展需要提出团体标准提案；
- (三) 相关政府部门委托提出团体标准提案；
- (四) 协会与其他社会团体、科研机构等共同提出的提案；

提案由协会提交质量研究专业委员会投票表决，获得参与投票成员 50% 以上赞成票的提案可批准立项。

**第十条** 经协会批准立项的团体标准，由协会公开征集项目承担和参与单位，原则上由提案提出单位负责组建标准项目组，并组织进行标准的起草工作。项目组的人员构成应符合利益相关方代表均衡的原则，并需报协会批准。

**第十一条** 团体标准编写应符合 GB / T1.1-200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等有关规定，形成团体标准征求意见稿，同时撰写编制说明。

### **第三章 团体标准征求意见和审查**

**第十二条** 团体标准征求意见稿及其编制说明由协会质量研究专业委员会组织向有关单位和专家征求意见，征求意见期限不少于 30 日；被征

求意见的有关单位和专家应在规定期限内提交标准征求意见反馈表，逾期不复函的按无异议处理。

**第十三条** 团体标准项目组应根据反馈意见对标准征求意见稿进行修改，形成标准送审稿。

**第十四条** 协会质量研究专业委员会向协会秘书处提交团体标准送审稿、编制说明、征求意见汇总表，并提出标准审查申请。

**第十五条** 协会秘书处审核通过后，确定审查专家和审查方式，由协会秘书处组织标准审查，审查形式可采取会议审查或函审。会议审查应形成会议纪要，并附审查专家名单和签名。函审应对反馈的函审意见进行综合整理，形成函审意见汇总表和函审结论。

#### **第四章 团体标准批准和实施**

**第十六条** 经审查通过的团体标准，由标准项目组根据审查意见进行修改，完成标准报批稿，与编制说明及其它附件一并提交协会质量研究专业委员会复核。

**第十七条** 经审核通过的团体标准，由协会秘书处根据有关规定对标准进行编号，并报协会负责人签发。

**第十八条** 团体标准经协会负责人批准签发后，由协会秘书处通过协会网站、微信公众号以及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等公布协会团体标准。

**第十九条** 协会团体标准为自愿性标准，协会会员单位及其他有关单位可自愿采用。

协会团体标准已经转化为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的，相应的团体标准应予以废止。

**第二十条** 团体标准的版权归江苏省质量协会所有，未经协会同意，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以营利为目的复制、传播、印制和发行。

**第二十一条** 协会应根据市场需求、技术发展和标准实施情况适时组织团体标准复审，复审周期一般不超过3年，复审结论应给出团体标准继续有效、修订或废止的意见。

**第二十二条** 协会团体标准编号由团体标准代号、协会代号、标准发布顺序号、发布年号构成。编号格式为“T / 协会代号 标准发布顺序号-年代号”，如“T/ JSQA xxx-2019”。团体标准的标准顺序号从“1”开始计数，按发布时间先后顺序依次编号，团体标准修订后标准顺序号不变，年代号更改为修订后的发布年代号。

## **第五章 附则**

**第二十三条** 本办法由江苏省质量协会负责解释。

**第二十四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实施。

- 附件：
1. 江苏省质量协会团体标准项目申请书
  2. 江苏省质量协会团体标准项目合同
  3. 江苏省质量协会团体标准征求意见汇总处理表
  4. 江苏省质量协会团体标准送审稿函审单
  5. 江苏省质量协会团体标准送审稿函审结论表
  6. 江苏省质量协会团体标准申报单
  7. 江苏省质量协会团体标准复审意见表

# 附件 1

## 江苏省质量协会团体标准项目申请书

标准类别：团体标准

编号：

项目名称	(中文) (英文)		主要起草单位				
制定 或 修订		被修订标准号	标准* 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指导性团体技术文件	完成时间		
项目任务的目的、意义：							
适用范围和主要技术内容：							
国内外情况及现有标准简要说明：							

现有工作基础和需解决的重点问题：			
主编人姓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外 语 水 平：
编制工程进度、计划：			
参编单位名称：			
编制经费预算总计：		万元	
其中：编制单位自筹：		万元	
申请补助：		万元	
其中：		万元	
质量研究专业 委员会意见	年 月 日	协会批准意见	签字（公章）  年 月 日
标准计划申报单位 联系人		联系 电话	

注：如本表空间不够，可另附页。

\* 标准类别为：（1）基础（2）安全卫生（3）环境保护（4）工程建设（5）产品  
（6）方法（7）管理技术（8）其他

## 附件 2

合同编号 团体标准-年-编号

# 江苏省质量协会团体标准

## 项目合同

项目名称：

甲方（主管单位）：江苏省质量协会

乙方（主编单位）：\_\_\_\_\_

江苏省质量协会

年 月 日



主要 工作 内容	
适用 范围	
需解 决的 重点 问题	

需要补充实验和研究的内容						
编制进度要求	年 月			完成征求意见稿		
	年 月			完成送审稿		
	年 月			完成报批稿		
	年 月					
年度拨款计划	合计	年—年	年—年	年—年	年—年	年—年
	万元					
受款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帐 号						
地 址						
邮 编						
财务负责人				电 话		

第一条 甲方（江苏省质量协会）义务

1. 按合同规定提供编制工作补助经费。
2. 按有关部门规定指导、监督编制工作的开展。

第二条 乙方（项目的主编单位）义务

1. 除不可抗力外,乙方应按合同中规定的任务和进度完成编制工作,向甲方提供有关成果,成果的质量应达到规定的要求。
2. 必须每年年底向甲方报送合同执行情况及项目经费支出决算。
3. 对甲方拨付的编制工作补助经费，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国家财务制度开支，专款专用。
4. 对秘密材料负保密责任，不得擅自将项目的基础材料、成果对外公布。

第三条 因甲方原因导致合同不能履行时，已拨给乙方的经费不得追回。因乙方原因导致合同不能履行时，乙方应退回甲方以拨付的全部经费。

第四条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如需修改某项条款，须由甲、乙双方共同商定，任何一方不得自行修改合同。

第五条 本合同一经签订，立即生效，签约各方均负合同的法律责任。在执行过程中如有争议，由签约各方的上级机关调解解决。调解不成时，提请有关仲裁机构仲裁或者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六条 合同文本一式六份，甲方、乙方各三份。

甲方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公章）

乙方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公章）

### 附件 3

#### 江苏省质量协会团体标准征求意见汇总处理表

标准项目名称：

承办人：

标准项目起草单位：

电 话：

序号	标准章条 编号	意见内容	提出单位 (人)	处理意见及理由

说明：① 提出意见数量：\_\_\_\_\_个；

② 标准起草单位或编制组对意见处理结果：采纳\_\_\_\_个，未采纳\_\_\_\_个。

## 附件 4

### 江苏省质量协会团体标准送审稿函审单

标准项目名称： 标准项目负责起草单位： 函审单总数： 发 出 日 期：                年    月    日 函审截止日期：                年    月    日	
函审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赞 成 <input type="checkbox"/> 赞 成，但有意见或建议 <input type="checkbox"/> 不赞成 <input type="checkbox"/> 不赞成，如采纳意见或建议改为赞成 <input type="checkbox"/> 弃权	
建议、意见或理由如下：          	
审查人（签名）：    年    月    日	审查单位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盖公章）
说明： ① 表决方式是在选定的方框内划“√”，只可划一个，选划两个框以上者按废票处理（废票不计数）； ② 回函说明提不出意见的单位按赞成票计；没有回函按弃权票计； ③ 回函日期，以邮戳为准； ④ 建议、意见或理由栏，幅面不够可另附纸。	

## 附件 5

### 江苏省质量协会团体标准送审稿函审结论表

标准项目名称			
标准项目负责 起草单位		组织函审 单位	
函审时间	发出日期	年 月	
	投票截止日期	年 月	
<p>回函情况：</p> <p>函审单总数：</p> <p>赞 成：共____个单位，其中：赞成，但有意见或建议：共____个单位</p> <p>不赞成：共____个单位，其中：如果采纳意见或建议改为赞成：共____个单位</p> <p>弃 权：共____个单位</p> <p>未复函：共____个单位</p>			
<p>函审结论：</p>			
<p>组织审查单位：</p> <p>负责人：</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名、盖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 附件 6

### 江苏省质量协会团体标准申报单

标准名称		计划批准文号及 项目编号	
标准类别*	(1) 基础            (2) 安全卫生            (3) 环境保护 (4) 工程建设    (5) 产品                (6) 方法 (7) 管理技术    (8) 其他		
采用国际标准或 国外先进 标准的程度和标 准号	(1) 等同采用            (2) 修改采用		
	被采用（国际或国外先进标准）的标准编号：		
标准水平分析*	(1) 国际先进水平      (2) 国际一般水平 (3) 国内先进水平		
标准范围			
主要技术内容			
专利信息			
需协调的问题和 需说明的事项			
负责起草单位 意见	签字（公章）：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申报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填报 日期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填写说明：请在表中\*处选定的内容上划“√”确定。

# 附件 7

## 江苏省质量协会团体标准复审意见表

标准编号 及名称			
复审结论	<input type="checkbox"/> 确认 <input type="checkbox"/> 修订 <input type="checkbox"/> 废止		
主要理由			
审查意见	参加审查总人数：                      人		
	同意：              人	不同意：              人	弃权：              人
组织审查 单 位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盖章            年    月    日         </div>		
备 注			